

证券代码：430460

证券简称：太湖股份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## 苏州太湖电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（更正后）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4月26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办公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4月18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徐晓风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董事会秘书及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  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#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##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董事长代表公司董事会就2022年度的董事会工作进行了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内容详见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公布的 2022 年年度报告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8）、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9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总经理代表公司管理层就 2022 年度的经营管理工作进行了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审议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审议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公司长远发展考虑，公司 2022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，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# 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度贷款额度预计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贷款相关事宜》

##### 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经营与发展的需要，2023 年度公司拟向银行申请贷款，申请贷款的授信额度（包括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贷款额度）预计为人民币 300,000,000 元；为此，申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 2023 年度内，在上述授信额度内办理银行贷款相关事宜，包括：

（1）对于母公司年度授信事宜之内的贷款和融资，包括开具承兑汇票、授信额度之内的贷款、贷款到期归还后的续借等贷款事宜由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、法定代表人签署；对非经总体授信的单笔额度在 5000 万元(含 5000 万元)之内的贷款，由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、法定代表人签署。

（2）对于全资子公司——太湖运输、超凡电气、欧邦科技年度授信事宜之内的贷款和融资，包括开具承兑汇票、授信额度之内的贷款、贷款到期归还后的续借等贷款，董事会授权由子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；对非经总体授信的单笔额度在 5000 万元(含 5000 万元)之内的贷款由子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。

（3）对于控股子公司——苏州兆塑年度授信事宜之内的贷款和融资，包括开具承兑汇票、授信额度之内的贷款、贷款到期归还后的续借等贷款，董事会授权由子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；对非经总体授信的单笔额度在 2000 万元(含 2000 万元)之内的贷款由子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。

母公司、子公司将自有资产向银行进行抵押、质押，为上述贷款提供担保的，董事会授权母公司董事长行使相关审批权限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##### 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# 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提议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**三、备查文件目录**

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。

苏州太湖电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8 月 21 日